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2024年4月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5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所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16日、2024年4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和《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21）。

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4年7月26日召开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回购股份方案中的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2024年4月16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35,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233%，最高成交价8.50元/股，最低成交价8.12元/股，成交总金额1,961,454.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2）。

回购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了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7日、2024年6月4日、2024年7月2日、2024年8月3日、2024年9月3日、2024年10月9日、2024年11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25、2024-31、2024-32、2024-46、2024-54、2024-57、2024-6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460,20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2436%，最高成交价9.00元/股，最低成交价7.23元/股，成交总金额21,105,858.12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的实际回购区间为2024年4月16日至2024年7月2日，符合回购方案中关于实施期间的要求。实际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已达到本次回购方案中的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之规定。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量、回购实施期限等，符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的回购金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金额上限，已按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公司实际执行情况与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也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460,202 股，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结构计算，上述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009,883,039 股减少至 1,007,422,837 股。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拟注销股份数量 (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8,978,249	3.86%	-	38,978,249	3.8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70,904,790	96.14%	2,460,202	968,444,588	96.13%
总股本	1,009,883,039	100.00%	2,460,202	1,007,422,837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 2024 年 7 月 1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4 年 7 月 26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42），上述债权申报期限已届满，申报期间公司未收到相关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文件。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之前，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等相关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公司后续将依照相关规定办理回购股份注销以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2 月 3 日